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7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时间：

①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2：30

②网络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如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7 日 15:00 至 2019 年 7 月 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19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

5、会议地点：常州市天宁经济开发区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司会议室 106

6、召集人：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9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提案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2、《关于对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 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提案 1、2 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栏打钩的提案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应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
2.00	《关于对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托出席人的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受托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便确认登记，信函或传真请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1:3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邮寄地址：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1302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 2019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1: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登记以收到地邮戳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169，投票简称：天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7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7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网络投票表决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七、联系方式

- 1、联系人：许冬冬、张艳松
 - 2、电话：0519—86929011
 - 3、传真：0519—88866091
 - 4、邮编：213028
 - 5、地址：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八、备查文件

- 1、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

- 1、股东参会登记表
- 2、授权委托书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授 权 委 托 书

致：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应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			
2.00	《关于对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或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授权人：_____

年 月 日